2026年全国水生生物同步增殖放流(重庆)活动举行

80000余尾鱼苗“安家”长江

本报讯(记者 叶会娟)6月6日,2026年全国水生生物同步增殖放流(重庆)活动暨《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宣传活动在江津米帮沱码头举行,8万余尾珍贵濒危和名优土著鱼类“安家”长江,为长江上游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注入新活力。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总水产师李昀、江津区委副书记蒋华江参加活动。

此次活动由市农业农村委、江津区人民政府主办,江津区农业农村委承办,市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总队、重庆市动物园管理处协办。

放流现场,满载优质鱼苗的运鱼车停靠江边,工作人员仔细检查放流通道后,放流人员将一盆盆鲜活的胭脂鱼、岩原鲤等鱼苗,小心翼翼地倒入江中,灵动的鱼苗摆动尾鳍,顺着水流涌入长江深处。本次放流以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长江鲟、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圆口铜鱼、国家二级保护动物胭脂鱼为主,同时放流中华倒刺鲃、厚颌鲂等名优土著鱼类,投放总量超8万尾。

为践行长江大保护理念,活动现场通过鱼类标本展示、科普展板讲解的形式向群众进行科普,邀请西南大学教授对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进行宣讲,同时带领群众现场参观了执法舰艇,近距离接触执法设备。

此次增殖放流暨普法科普活动,既通过种质投放优化长江上游水域生物群落结构,又进一步普及生态与渔业法治知识,持续凝聚全社会共同守护长江的共识,对纵深推进长江十年禁渔、修复长江上游鱼类资源、稳固长江流域水生生物生态屏障具有重要意义。

图说新闻

近日,两江新区消防救援支队联合社区消防志愿者开展“上门入户”消防宣传专项活动,把防火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

记者 叶会娟 摄

换位体验凝聚水上安全共识

江津海事处邀请游泳爱好者登上海巡艇感受“看不见的危险”

“原以为水性好就安全,亲身感受货船驶过的压迫感,才知道长江水域暗藏风险。”近日,参与巡江体验的游泳爱好者张先生感慨道。当天,重庆海事局江津海事处创新安全宣传形式,将亲水活动安全管理座谈会“搬”上江面,邀请游泳协会、游泳队负责人登上海巡艇,以沉浸式、换位式体验,直观感受长江江津段航道风险,共筑水上安全防线。

活动中,海事执法人员以案例为戒、用视频警示,现场播放近年长江亲水安全事故、违规游泳险情监控录像,细致剖析违规进入航道游泳的致命隐患——航道内人员在船舶驾驶盲区中近乎“隐形”,极易引发碰撞险情。参会人员对照案例深刻反思,纷纷表示将严格约束队员,远离航道危险水域。

在沉浸式巡航体验环节,受邀群众登上海巡12206艇沿江巡查。航行至箭道子水域时,下行货船疾驰而过,巨大的航行冲击力与视觉压迫感让在场人员真切感受到船舶盲区、水流速度、行船惯性等带来的“看不见的危险”。执法人员结合实景,讲解重载船、空船等航行特性与安全避让知识,让大家深刻认识到敬畏自然、遵守规则的重要性。

此次活动打破传统宣讲模式,以换位体验搭建监管与群众的沟通桥梁,凝聚水上安全共建共治共识。江津海事处表示,将持续强化亲水安全服务保障,通过微信群实时推送水文气象预警,加密重点时段、重点水域巡航管控,以柔性劝导与精准监管并行,引导群众规范开展亲水活动,守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助力实现“水清岸绿、人水和谐”的水域安全环境。

记者 叶会娟

居民参与勘测 综治中心接单

——万州区牌楼街道金泉阳光花园小区业主终于盼来“家门口”的公交车

5月27日,万州区牌楼街道金泉路正式通公交,困扰金泉阳光花园3000多户居民十余年的出行难题彻底解决。当地群众期盼多年的便民线路落地,正是万州区委政法委牵头统筹、综治中心联动履职、用心化解民生痛点的生动缩影。

据悉,金泉阳光花园于2012年建成交付,入住群众众多,但金泉路长期无公交线路覆盖。居民出行需步行十余分钟前往邻近公交站,返程爬坡费力,老人就医、学生上学极为不便,高龄居民日常出行、采购物资十分困难,长期以来是群众反映集中的民生短板。

2023年,万丰路便道通车后,居民多次通过社区、街道反映诉求,人大代表也积极建言推动公交落地。但因道路坡度、配套设施不足等客观条件制约,通行安全不达标,通车诉求一度搁置两年。

盼路无果,居民主动参与治理。2025年,小区热心群众自发携带卷尺勘测路况,实测道路宽度、转弯半径等关键通行数据,整理出手绘勘测资料,主动向相关部门递交诉求,用翔实数据为民生诉求提供支撑。

在万州区委政法委统筹指导下,区、街道两级综治中心发挥基层治理枢纽作用,主动接单认领、攻坚破难。牌楼街道综治中心将公交开通列为重点民生督办事项,分管负责人牵头推进,直面群众诉求、回应群众期盼。针对群众前期积攒的不满情绪,街道干部下沉小区走访摸排,逐条记录民生诉求,反复核对问题清单,以务实作风赢得群众理解与信任。

牌楼街道综治中心启动“吹哨报到”机制,召集交通、信访、道路运输、交警、公交公司等多部门召开专项协调会。各单位立足道路实际条件,优化整改方案,全面排查整治道路隐患,加装防撞护栏、清理占道障碍、优化道路通行条件。

施工期间,牌楼街道综治中心全程跟进督导,定期公示施工进度;社区开设“板凳会”,常态化通报施工进展、答疑解惑,并协调优化公交运营方案,兼顾出行便利与居住安宁。2025年底,公交站台主体工程顺利完工,各项筹备工作有序落地。

今年5月26日,8路、66路公交线路正式优化延伸,在金泉路新增3处站点。5月27日公交线路正式通车,周边居民彻底告别爬坡乘车的困境。群众纷纷表示,政法综治部门主动担当、闭环落实,真正把民生实事办到了群众心坎上。

小小公交线,彰显大治理。此次民生难题的破解,依托政法综治联动治理体系,实现群众诉求精准响应、多部门协同攻坚,是基层精细化治理、为民办实事的鲜活实践。

记者 罗 翠 通讯员 许力策 张小平

市交通执法总队:

超限车独自上路被查 积极整改罚款打6折

本报讯 6月4日,市交通执法总队在G50沪渝高速公路忠州服务区开展专项检查时,查获一起大件运输车辆未按许可的护送方案采取护送措施的违法超限运输案件,由于当事人主动整改、积极配合,最终执法部门依法予以减轻处罚,罚款金额按法定幅度的60%核定。

当日10时许,驾驶人赵某驾驶河南籍重型半挂牵引车,承运一台重达48.2吨的数控机床,从四川都江堰驶往江西景德镇。经现场核查,该车车货总质量66.2吨,车货总长23米、总宽3.9米、总高4.6米,属于三类大件运输车辆。虽然赵某持有核准车货总质量80吨的《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但未按照许可要求配备监护车辆随车护送。

经查,该运输全程里程1500余公里,需按照20元/公里的标准支付专业护送费用。赵某为缩减运输成本,刻意谎称护送车辆故障,单方擅自解除既定护送方案,独自驾车上路,违法行驶里程超500公里,直至被执法人员现场查获。

案发后,赵某积极配合调查取证,第一时间联系专业护送车辆赶赴现场,主动整改违法行为,严格落实许可的护送方案,消除了道路安全隐患,且未造成交通事故、路产损坏等危害后果。其行为符合《川渝地区交通运输领域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结合当事人整改落实情况及减轻处罚裁量标准,执法部门适用减轻处罚裁量阶次,按法定处罚幅度的60%核定罚款金额,最终对赵某作出罚款6900元的行政处罚。

同时,执法人员责令当事人完善相关运输手续,待其全面落实合规专业护送措施后,依法予以放行。

记者 杨 雪

相关新闻:

黑车司机非法载客 被查后称结伴吃席

本报讯 近日,市交通执法总队快速处置一起群众举报,成功查获一辆二次非法营运并超员载客的“黑车”,对违法当事人依法从严处罚,形成有力震慑。

5月22日17时50分,执法人员接到群众举报:车牌号为渝AC的新能源小型普通客车,从万州区走马镇前往万州城区,涉嫌无证非法从事客运经营。接报后,执法人员立即联动辖区高速公安交管部门,快速赶赴五桥收费站布控拦截,于17时56分成功将嫌疑车辆查获。

经查,该车行驶证登记使用性质为非营运,驾驶人熊某,车辆核定载客5人,实际搭载7人(含6名成年人、1名儿童),超员载客,安全隐患突出。因夜间执法力量紧张,大队立即增派人员加班驰援,确保案件办理规范高效。

调查初期,熊某与车上乘客心存侥幸、口径一致,谎称系亲友结伴赴宴、顺路无偿搭乘,企图隐瞒有偿营运事实、逃避处罚。执法人员坚持普法与办案并重,耐心宣讲非法营运相关法律法规,详细讲解“黑车”无营运资质、无安全监管、无保险保障的严重危害,明确告知驾乘人员一旦发生事故,将面临人身伤害与经济损失双重风险,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在确凿证据与法理教育面前,熊某及乘客最终如实交代:双方事前约定每人车费10元,抵达目的地后统一支付,属于典型的非法营运行为。经系统核查,熊某曾于2025年7月因非法营运被查处,本次属于再次违法,情节恶劣、依法从重处罚。

依据相关规定,交通执法部门对熊某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5000元的行政处罚;其超员等其他交通违法行为,由公安高速交管部门依法另行处理。

记者 杨 雪